

國立清華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

承辦人：林維萱

電話：03-5715131#34546

傳真：03-5744691

電子郵件：weihsuan@mx.nth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09日

發文字號：清教字第10690073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徵稿海報.JPG

主旨：為鼓勵學術研究、促進專業知識之交流，《清華藝術學報》創刊號即日起徵稿，敬請惠予公告並轉知貴校教師同仁踴躍賜稿，以光篇幅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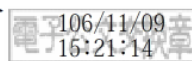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《清華藝術學報》為半年刊，受理中、英文文稿，全年徵稿，採隨到隨審制。
- 二、檢附本學報徵稿海報1份，其他相關辦法及表件請逕至網站查詢或下載，網址為http://art.nthu.edu.tw/?page_id=35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學校院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總收文 106/11/09



1060016870